

# 現代社會中的施與惠

## 「信」與「惠」全港文章創作比賽

### 高級組優異獎

#### 6S 彭

無論在各區大大小小人流熙來攘往的隧道內，年輕人娛樂聖地的旺角街上，上班一族拼殺時必經之中環行人天橋上，都一定有一些身體殘障、年老無為、或以唱曲演奏樂器謀生的人努力地尋求路過者的施予，你曾經把你的一點兒金錢放進過他們那「飯碗」嗎？你是把那臭錢丟進去，還是把自己那微薄的鈔票放進他們的手心中，為他們送上祝福？

施惠者，應心存憐憫，而非因而自傲；受惠者，應心存感激，而非計較施惠物的價值與得失；常人者，應以施惠為樂，受惠則銘恩，卻勿以一己私慾以騙取同情和物質的滿足。三者之合，乃為互惠。互惠是一個使社會趨向和平互助的元素，是人與人之間默認的溝通之牆。

但隨 香港社會轉變，人們急速改變，互惠的概念猶如變黃的頁紙，即使有形式上的「口傳」，但內 的原意「心授」早已失傳。

在五六十年代，香港的居住環境並不理想，家倚家、戶靠戶的情況普遍，在擠迫的居住環境下，鄰舍和鄰舍之間仍能互相幫忙，小至醬油鹽醋，大至暫代照顧子女，彼此間的不停施惠與受惠，甚少計較得失。

但現今居住環境得以改善後，這施惠受惠卻消失得無影無蹤。即使半夜聽到不尋常的怪聲，見不是從自家發出，一於少理，後來卻發現鄰舍遭爆竊，還暗自慶幸不是發生於自己身上，「各家自掃門前雪，休管他人瓦上霜」早成為施惠受惠的替代品。

雖然如此，要在這香港 尋找施惠其實不難，因為「假施者」隨街可見。我有常做義工的習慣，有一次有個太太（暫稱為陳太）帶 女兒，見到拿 旗袋的我，便義不容辭地打開銀包，把硬幣交給女兒手中，叫女兒投入旗袋中，過程中陳太這樣對女兒說：「囡囡，這個世界上有很多人需要幫忙，你要學媽媽般，幫助有需要的人。」身 言 ，是我對陳太的一個好印象。怎料數星期後，當我再拿旗袋，遇見這位陳太時，「太太，請買支旗」，怎料卻只換來不屑的一顧。究竟她在女兒面前的「善舉」，是只為了做給女兒看，還是只想在女兒面前炫耀她有這個「好心腸」的母親？

在職場上，「假施惠」亦屢見不鮮，每當天災發生，或是定期的慈善機構籌款，都會見到大大小小的公司，用「大支票」於電視機前把款項捐給機構。真正的施惠，並非想透過施惠的過程去使自己直接或間接得益。這些公司，只不過是爭取在電視機上出現的時間，趁機賣賣廣告，增加自己、公司的知名度而已。

以上全是現今香港社會充斥的「施惠」，外表百花盛放，香港社會充滿同情、體諒，內 其實只是變壞了的果實。難道香港沒有真正的善長，做到施惠而不傲嗎？有！他是一個使人尊敬的人——田家炳博士。

他施惠無數，注資起校而不計聲名的回報，甚至連自己的樓房亦賣掉來辦育。真心施惠固然值得尊敬；犧牲自己的利益而作出施惠，簡直是萬中無一，值得永遠的頌揚。可是，有多少人能做像他一樣以心作施惠，以行動去關懷別人，達致施惠以成仁的境界？

一位同學和我討論這個問題時提過，自己都幫不到自己，怎樣幫別人？其實「幫助別人」並非一個需要物質才可完成一個施惠，簡單一句真誠的問候、關懷，比千金還要寶貴。錢不是萬能，即使是貧窮，亦可以施以比財寶更無價的，現今社會更需要  
的——愛。

愛，是所有施惠最終的目的。你一切的舉動，無非只是表達對別人的關懷與祝福，這一切都是出於真愛。但愛別人，亦要先愛自己，先愛自己身邊的人。從生活中學習，從旁人中實踐愛的真諦。這樣實踐的施惠，才是社會最需要的，亦是人生命中必需的。